

2011年5月10日11点42分,一位自称“独上阁楼”的人在弄堂网上发帖。他以王家卫电影《阿飞正传》结尾中梁朝伟的独角戏,这在他心目中最上海、最阁楼的片段为开头,开始讲述《繁花》的故事。

2013年,《繁花》单行本出版,可谓一石激起千层浪,一本以沪语思维为主导的小说,居然引来看客无数,其影响力甚至辐射全国。2015年《繁花》获得第九届茅盾文学奖,更是让金宇澄,这位躲在幕后做了几十年文学编辑的作家被更多的人所熟知。

1952年12月,金宇澄出生于上海一个干部家庭,在家中排行老二,因母亲生产时十分顺利舒适,故起名金舒舒。

金舒舒三个字,虽然写起来别有韵味,但用上海话甚至是普通话说出来却并不那么好听。因为这个名字,金宇澄变得喜欢独处,加之不喜欢当时的教育,他经常逃学,跑到公园里收集植物标本、画画等等,这也培养了他更多不同的兴趣。

1966年10月,金宇澄全家搬往当时被称为“两万户”的曹杨新村。几十年以后,他在小说《繁花》中给主人公阿宝安排了相同的命运,并精确地

草亭春曲

王养浩

春讯

惊春来,探春去,漫山梅花含苞开。喜筵排,十里外,春潮澎湃,欢歌举杯盏。

春雪

瑞雪纷飞漫天,凌风寒。华堂欢语轻弹,沁心暖。五十载,师生情,百丈潭。笑指金犬报春,少年还。

春游

乐游四海五洲,任凭酷暑寒秋。白发头,何须愁,放眼朝霞千帆舟。曾经旧头风雨稠,而今雅居春拂柳。

这是他心目中的上海

曹可凡

描绘了这一工人新村的生活场景。

“我当时印象是我母亲还穿着旗袍,我觉得很丢脸,因为工人新村的女人已经不穿这个。我就觉得工人新村带有一种农村的味道,比如我们家搬的是一楼,一幢窗外都站满人,窗台上都坐着人,看你们家怎么来拆东西。每家每户都开着门的,带有农民的气息。”

1969年,金宇澄前往东北开始了七年的知青生涯,见证了太多现在看起来不可思议的事情,虽然时过境迁,但这段沉重的知青经历,让金宇澄至今不敢回望。

“我那个地方,和其他知青去的地方不同,因为这个农场的前身是劳改农场,所以干部都是管劳改的干部。我们去接受他们的管理。所以我印象中的这段生活是灰色的。”

但是,也是在东北下乡中,金宇澄开始了大量的阅读,并对文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在书籍匮乏的年代,一群知青彼此交换,彻夜读书,这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虽然经历了将近八年艰苦的知青生涯,但在同辈当中,金宇澄依然是幸运的。他以自己的写作才华在1986年获得了《萌芽》文学奖,从此成为一名作家和《上海文学》的文学编辑,并走出了属于自己的文学之路。

在《繁花》之前,人们总是把上海与一些女作家的名字联系起来。比如王安忆笔下的《长恨歌》,用一个女人的命运书写一个城市的故事。

虽有珠玉在前,但《繁花》却独辟蹊径,深受更早描写上海的清末方言小说《海上花列传》的影响,用更具中国传统的话本形式,展现出一幅栩栩如生的上海市井风情画卷。

作品以当下小说的形态,探索与旧文本之间的夹层。而沪语氛围,也是作者精心营造的独特语境。有趣的是,金宇澄还在后记中特别提到了《可凡倾听》当年对建筑大师贝聿铭的一段专访。其中对上海话的运用,给了他很大的启发。

“方言就是一直在变,像一条小溪流一样一直在变,声音也不对。《咬文嚼字》的郝铭鉴先生有一次碰到我,他说你怎么可以在一本书里面,这么大一本书里面都用逗号和句号,不用别的符号?还有说你怎么样可以里面用繁体字?我就看着他,他就笑了,他说小说是可以的。每年出那么多长篇,你要做得不一样一点,这也是文学应该要有的。”

小说虽然人物众多,但故事主线却并不复杂,主要围绕阿宝、沪生、小毛三位主人公的生活经历展开,串联起一张密密层层的关系网,以1960至70年代和1980至90年代两条时间线交叉叙事。其中许多故事都能在金宇澄早前出版的散文集《洗牌年代》中找到原型素材,让读者不由猜测是否真有其人。

现在,当人们谈论这本小说时,总会把它和韩邦庆的《海上花列传》做一个勾连。在金宇澄看来,《繁花》固然曾受《海上花列传》的启发,但也自有独特之处,“有人说这本小说到底写什么?我说,就是一个一个非常俗气的故事中间,产生了各种人独立性的发挥,每个人都代表自己在说话。那么到底它是什么?你自己选择,它的结构就是这样。”

因为写了《繁花》,因为写了上海,所以人们习惯给金宇澄贴一个标签,视他为和王安忆、程乃珊一样写上海的作家。对于上海这类都市文学,虽看似不如乡土文学地位那么高,却一样有着极深



听戏 (水彩画) 苏军权

沉的内涵和情感。

走红之后,小说受到了各类艺术样式的关注。评弹《高博文说繁花》第一季首先亮相,以长篇弹词的形式,展现了小说中的部分人物情节,五位演员时空交替相继登场,主创表示计划全篇编演为33回书。今年1月,舞台剧《繁花》第一季也以全沪语演出的面貌与观众见面。而在众多改编者中最引人关注的,还是早早买下电影版权的香港导演王家卫。

“这本小说最适合说评话,因为一个人嘴巴一张,什么东西东来西去都很方便,但是你要把它逐渐地做成电影或者电视剧的逼真度,人越多,事情越烦。当然王家卫导演是一个很细心、很顽强的人,而且我也在想,它变成其它的门类,只能说这

是另外一种解释,这是我没办法的事情。”金宇澄说。

虽然是一部虚构的小说,但金宇澄却用尽各种手段突出其真实性,这与他本人的文学意趣密切相关。2017年,他又以追求真实还原历史的态度出版了讲述父母经历的非虚构作品《回望》。曾经担任情报人员的父亲,与出身资产阶级却一心投身革命的母亲第一次成为了他作品中的主角。

陈忠实先生曾说,他一辈子都希望写出一本可以垫棺材当枕头的书。早在金宇澄写出这部作品时,就有人说这本书可以当他的枕头了。但是,攀登文学之山哪会轻易停息,对金宇澄来说,写出一本让人喜欢的书固然值得兴奋,但他依然还想再写一本书,一直写下去……

分享照片

周炳揆

社交媒体提供的一个极大的便利,是朋友之间、亲人之间可以很容易地分享彼此的照片。但是,凡事总有另一面,如果分享的照片过多,次数过于频繁,会给读照片的一方造成一种无形的压力。一位老同学告诉我,这种读照片的压力会造成

朋友之间关系的疏远,甚至会导致妒忌、憎恨、陷入抑郁状态等。

当今人们分享照片不是一张、两张,而是一大群。比如说,你的侄子去美国参加夏令营——你会收到他在校园的照片,他在船码头的照片,以及他在游轮吃晚餐时每一道菜的照片……一位朋友去美国15日游,天天要发我10张以上的照片,有一

她裹着一身寒气,很晚才踏进家门。母亲把热好的饭菜端到她面前,她轻轻推开了,说,我今天有点累了,现在还吃不下。

随即她进了书房,灯也不开,坐在黑暗中发呆。母亲端了杯水,跟着进来,开了灯,说,那你先喝点水歇一歇。知道女儿太忙,疲劳后也不太有胃口,母亲放下水杯出了书房。

过了半小时,母亲又回到书房,手里揣着一只小小的锦盒,神色有些不安,终于开了口:女儿呀,这只盒子里的玉佩平时你也不常戴,记得一直都是放在书橱里的,是啥时候摆在枕头边的呢?今天我打扫你房间铺床时,也不知怎么,这块玉就一下子落到了地上,碎了呀,你不会怪妈妈吧……

她像是没听见,眼神有些呆滞地看着母亲手中物。

唉,你不要不开心,过几天妈妈陪你再去买一块同样的。母亲安慰她。

她沉默了几秒钟,忽而叫了起来:还能有同样的吗?碎了的能复原吗?

母亲被女儿的声气吓了一跳,脸上有些惊恐。她发现了自己的失态,于是安慰母亲:碎就碎了吧,我不心疼,以后再好的东西坏了也不会心疼了,人也没了,我怎么能心疼物呢?

说什么呢?母亲很是诧异。

唉,母亲不知道!今天这个寒冷的日子,她所热爱、敬仰的导师远行了!得到噩耗,她的心房有了空洞。那位笑颜澹澹、学识不凡又诲人不倦的师长呢?那位特立独行、治学广博又卓有建树的学者呢?那位温润潋然、对年轻后学者始终如父兄般护佑关爱的长者呢?怎么可以没有了呢!

世上好人不坚牢,彩云易散琉璃脆。想到古人这样的话,她的泪珠大颗大颗地坠落下来。

妈妈,我这几天睡不着,这块玉我放在枕边,原是想帮助我安神助眠的,现在碎了……

母亲把已安放在锦盒里碎了的玉佩,送到女儿面前说,你看看,它虽然失去了原来的形,但它还是玉啊,没有变,也没有少呀……

她抬起泪眼,目光伸到书橱最上面一排,那是她导师的所有著作,密匝匝,一本挨着一本,在灯光的映照下,挺直的书脊,泛出古玉一样的光泽。恍惚中,每一本书里都出现了他瘦削的、有棱角的笑脸,她听到了他亲切的声音:谁说我走远了呢?我在这儿呢……

窗外的腊梅,这几天怒放了,香气从窗缝中丝丝缕缕透了进来,她索性开了窗,把头探出去,满眼闪烁生辉的星辰呵,满目铁骨含香的梅树呵,她又听到了他的话语,伴着童稚般的笑声:你们看,我在这儿呢,在这儿呢……

她心房的空洞开始被一种气息和力量一点点填满,心绪慢慢平复了。她回转身来对母亲说,我要吃饭了。

次,光是圣地亚哥野生动物园长颈鹿的照片,他就发了12张之多。我不得不承认,每天读这些照片是一个负担,因为这位朋友和我关系很好,这种负担就变得十分微妙。

我很难做到不读这些照片,因为我知道这位朋友期待我的回复,给他拍的照片点赞。所以,和你关系越密切的人给你看照片,负担就越大。

另一位朋友退休以后成为了“摄影家”,逢见面必谈照片,一次在餐厅吃饭,甫坐定,他就打开笔记本电脑,向我展示他在武夷山玩漂流的照片,我说:我们还没有点菜呢,还是先聊吧!一次,我通过邮件问他一个问题,他连续两天都回我邮件,但就是没有提及我问的问题,却寄给我二十几张他儿子参加中学生足球比赛的照片。

我给他打电话,尚未切入正题,他就问我是否看过足球比赛的照片,就

像老师问学生家庭作业是否做过一样,给我的感觉就是,如果我没有看过照片是会受到责备的。

我的体会是,要和朋友分享照片并不是可以随心所欲的,要看时机、看地点、也看对方的心情。

不妨先问一下朋友喜欢哪种形式读到照片:

电子邮件还是聊天软件?如果对方习惯用聊天软件,那就一对一地发给他(她)。在朋友中“群发”并不好,因为并非是每一个人都一定喜欢你的照片。

记住我们老祖宗的教导:物以稀为贵。给朋友分享的,应当是你的精品之作;如果同类的照片较多,干脆放在一起发完,不要今天发过明天又发。有时,惹人讨厌的不是数量,而是频率。

当然,发一张“夕阳无限好”的风景照固然不错,但你朋友可能更喜欢看到你的生活照——你参加母亲的生日聚会,你家新添的小狗,或者是你骨折后撑着拐杖的样子。



十日谈

舌尖上的年味

责编:刘芳

只愿每年都能吃到姥爷做的八大块儿,请看明日本栏。